**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细则**

1. **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**

组长 卜显和，李国然，刘双喜，孙甲明，李刚

**二、转出条件**

除《南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允许转出的情形外，学院学生转出无其他限制。

1. **转入基本申请条件**

1、一年级本科生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的学生，原专业不做要求；二年级本科生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的学生，原专业必须是理工科相关专业。

2、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的学生，通识必修课中外语能力类课程及数理基础类课程没有不及格情况。

1. **选拔流程**

符合申请条件的同学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笔试和面试。其中笔试试题为材料学科基础知识，满分100分。面试分为自我介绍和问答两个环节，满分100分。笔试和面试成绩比例为6:4。笔试和面试成绩都达到60分的同学，根据笔试和面试成绩按比例相加排序获得最终转入资格。

本院两个专业之间互转不用参加笔试，只参加面试，面试成绩合格即可转入，不参加成绩排序，不占计划名额。

最终录取名单将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3天，如有异议，可于公示期内申请复议。

**四、**2024**年专业接收计划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** | **接收专业** | **接收年级** | **接收转入人数** | **备注** |
|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| 材料物理 | 2022 | 5 | 理工科专业，通识必修课中外语能力类课程及数理基础类课程没有不及格情况 | 均必须参加学院笔试和面试 |
| 材料化学 | 2022 | 5 |
| 材料物理 | 2023 | 5 | 通识必修课中外语能力类课程及数理基础类课程没有不及格情况 |
| 材料化学 | 2023 | 5 |

**五、本细则解释权归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。**